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6-036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本公司”或“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8月26日、8月27日以及8月2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为14.44亿元，较上年同期下滑61.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8,830.18万元，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441.95万元，较上年同期由盈转亏；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09亿元，较上年同期下滑3.6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68.04万元，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90.57万元，仍为亏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1日以及2026年8月27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以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 2026年8月28日，香江控股全资子公司广州市香江云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云瀚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诚雅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雅泰公司”）签订了《算力技术服务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的临2026-034号《香江控股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算力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仍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该合同在2026年度为公司产生收入及利润的影响有限。最终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年度业绩产生的影响程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情况以公司经审计确认的收入及利润为准。

同时，该合同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该合同整体期限较长，合同执行过程中，在法律、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市场、不可抗力因素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或风险，可能导致合同延缓履行、履约时间延长、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

● 公司目前的市净率为3.07，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分类结果显示：2026年8月27日公司所属中上协大类“房地产”的行业市净率为0.84，公司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征询，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8月26日、8月27日以及8月2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不存在除前期已披露事项外的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二）重大事项情况

1、2026年8月28日，香江控股全资子公司广州市香江云瀚科技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诚雅泰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算力技术服务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的临2026-034号《香江控股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算力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经问询本公司控股股东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香江控股有限公司，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香江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为14.44亿元，较上年同期下滑61.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8,830.18万元，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441.95万元，较上年同期由盈转亏；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09亿元，较上年同期下滑3.6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68.04万元，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90.57万元，仍为亏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1日以及2026年8月27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以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8月26日、8月27日以及8月2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目前的市净率为3.07，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分类结果显示：2026年8月27日公司所属中上协大类“房地产”的行业市净率为0.84，公司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其他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仍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2026年8月28日，香江控股全资子公司香江云瀚公司与关联方诚雅泰公司签订了《算力技术服务合同》，该合同在2026年度为公司产生收入及利润的影响有限。最终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年度业绩产生的影响程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情况以公司经审计确认的收入及利润为准。

同时，该合同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该合同整体期限较长，合同执行过程中，在法律、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市场、不可抗力因素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或风险，可能导致合同延缓履行、履约时间延长、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6-033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8名董事全部参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议案一：《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算力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核通过。由于本次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翟美卿女士、修山城先生、翟栋梁先生、刘根森先生、范菲女士回避表决，由独立董事陈锦棋先生、甘小月女士及庞磊先生进行投票表决。

投票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议案二：《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9月16日（周三）下午14:00在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锦绣香江花园会所二楼宴会厅召开香江控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相关议案。

投票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2026-035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16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锦绣香江花园会所二楼宴会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6日至2026年9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算力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6年8月28日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 份有限公司、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香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62	香江控股	2026/9/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 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9月14日上午9:00至11:00，下午13:00至16: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锦绣香江花园会所香江控股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何肖霞、谢亨阳

电 话：020-34821006

传 真：020-34821008

邮 编：511442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算力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6-034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算力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2026年8月28日，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本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香江云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云瀚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诚雅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雅泰公司”）签订了《算力技术服务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诚雅泰公司拟委托香江云瀚公司为其部署在目标机房的IT设备提供全周期配套技术服务，香江云瀚公司统筹向诚雅泰公司提供机房资源对接协调、现场运维保障、部署实施配合、故障协同处置等一体化配套技术服务。诚雅泰公司按月向香江云瀚公司支付配套技术服务费，预计合同总金额不高于97,000万元，合同服务期限为5年。

● 履行决策程序及合同生效条件：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本次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翟美卿女士、修山城先生、翟栋梁先生、刘根森先生、范菲女士回避表决，独立董事陈锦棋先生、甘小月女士及庞磊先生参与表决，投票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预计合同总金额不高于97,000万元，同时本次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会议通知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的临2026-035号《香江控股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上市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诚雅泰公司进行交易金额共人民币0元（不含本次事项交易发生金额），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共人民币0元，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 合同履约风险：本合同整体期限较长，合同执行过程中，在法律、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市场、不可抗力因素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或风险，可能导致合同延缓履行、履约时间延长、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2026年8月28日，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本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香江云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云瀚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诚雅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雅泰公司”）签订了《算力技术服务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诚雅泰公司拟委托香江云瀚公司为其部署在目标机房的IT设备提供全周期配套技术服务，香江云瀚公司统筹向诚雅泰公司提供机房资源对接协调、现场运维保障、部署实施配合、故障协同处置等一体化配套技术服务。诚雅泰公司按月向香江云瀚公司支付配套技术服务费，预计合同总金额不高于97,000万元，合同服务期限为5年。

（二）履行决策程序

本次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本次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翟美卿女士、修山城先生、翟栋梁先生、刘根森先生、范菲女士回避表决，独立董事陈锦棋先生、甘小月女士及庞磊先生参与表决，投票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预计合同总金额不高于97,000万元，同时本次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会议通知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的临2026-035号《香江控股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说明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上市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诚雅泰公司进行交易金额共人民币0元（不含本次事项交易发生金额），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共人民币0元，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诚雅泰公司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所间接控制的法人主体，且诚雅泰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亲属，因此诚雅泰公司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合同对方：深圳市诚雅泰科技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兴海大道3046号香江金融大厦3001-02

4、成立日期：2025年04月22日

5、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6、法定代表人：翁太玮

7、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3,897,471.32	1,700.48
负债	4,004,634.37	2,000.00
净资产	9,892,836.95	-299.52
营业收入	3,147,254.72	0
净利润	-106,863.53	-299.52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名称：《算力技术服务合同》

2、合同主体：诚雅泰公司（甲方）；香江云瀚公司（乙方）

3、服务主要内容：诚雅泰公司委托香江云瀚科技公司为其部署在目标机房的IT设备提供全周期配套技术服务，香江云瀚公司统筹向诚雅泰公司提供机房资源对接协调、现场运维保障、部署实施配合、故障协同处置等一体化配套技术服务。

4、合同金额：预计总金额不高于97,000万元，合同服务期限为5年。

5、容量约定：自首批配套技术服务交付验收满5个月次月起，甲方设备部署运行容量未达90%要求的，配套技术服务费按90%容量结算；甲方实际设备部署运行容量高于90%的，按实际设备部署运行容量结算配套技术服务费。

6、服务期限：对应目标机房每批次配套技术服务交付验收完成、具备设备部署条件之日起5年。

7、支付方式：诚雅泰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按月向香江云瀚公司支付配套技术服务费。

8、合同双方主要权利义务：按照合同约定，香江云瀚公司应完成相关算力集群配套技术服务等事项，诚雅泰公司应按时向云瀚公司支付配套技术服务费。

9、违约责任：甲方逾期付费按欠费总额0.2%/日支付违约金；逾期45日乙方可暂停服务；逾期90日乙方有权解约；任意一方无故单方解约，需按剩余服务费30%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守约方实际损失；乙方运维过错需赔偿甲方直接损失，不承担预期收益等间接损失。

10、合同生效：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公章且乙方履行完毕其上市公司内部决策审批程序之日起生效。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与依据

公司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根据合同及公司执行合同的计划，在各项工作按计划执行的前提下，本合同在2026年度为公司产生收入及利润的影响有限。最终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年度业绩产生的影响程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情况以公司经审计确认的收入及利润为准。

2、对公司业务类型的影响

公司业务模式为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输出算力集群配套技术服务，按月收取服务费，公司业务不涉及相关设备的生产或制造。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合同的履行而对交易对手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一）本合同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

（二）本合同整体期限较长，合同执行过程中，在法律、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市场、不可抗力因素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或风险，可能导致合同延缓履行、履约时间延长、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公司代码：603899　公司简称：晨光股份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晨光股份	603899	晨光文具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白凯	柳一帆
电话	021-57475621	021-57475621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千帆路288弄5号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千帆路288弄5号
电子信箱	ir@mg-pen.com	ir@mg-pe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631,001,579.48	18,074,966,731.15	-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21,423,512.46	9,287,670,689.65	-6.1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319,799,295.75	10,808,779,734.23	4.73
利润总额	781,086,970.92	726,598,047.98	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5,773,979.29	557,179,242.28	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1,628,009.62	461,555,584.29	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185,261.96	654,067,934.91	-29.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1	6.18	增加0.0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96	0.6082	5.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96	0.6082	5.16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0,5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晨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53	536,000,0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4.46	40,814,938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8	26,400,000	0	无	0	
陈湖雄	境内自然人	1.49	13,609,300	0	无	0	
陈湖文	境内自然人	1.49	13,609,300	0	无	0	
上海科迅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其他	1.24	11,371,958	0	无	0	
上海杰葵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其他	1.23	11,245,50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2	11,209,5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7,659,046	0	无	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其他	0.70	6,387,952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晨光集团、科迅投资、杰葵投资、陈湖文、陈湖雄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陈湖文、陈湖雄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6年上半年，面对宏观经济环境的复杂变化与全球市场的跌宕波动，公司始终坚持长期主义，保持经营韧性和发展定力，直面挑战，韧性成长。传统核心业务聚焦产品力提升和全渠道布局，满足消费者多元化需求，持续提升品牌力和中后台能力，不断提升组织效能和执行力。同时，积极发展企业通用物资数智化采购服务业务及零售大店业务，深入落实提质增效举措，经营质量持续改善，整体经营呈现企稳向好的发展态势，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3.20亿元，同比增长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6亿元，同比增长5.1%。现将2026年上半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报告如下：

1、传统核心业务聚焦产品力提升，满足消费者多元化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消费者为中心的创新驱动，将产品力作为驱动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围绕“功能价值”与“情绪价值”双重提升，在产品研发、技术应用及IP融合等方面进行深耕。产品开发减量提质，提高单款上柜率和销售贡献。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拓展品牌阵营，丰富产品线，提高必备品上柜率。强化IP赋能，通过内部自主IP孵化及与外部知名IP合作相结合的方式，创新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力；提升国际化设计能力，为消费者提供更多样化的购买选择，实现品牌的可持续发展。

大众产品赛道围绕“挖潜、联动、产品力”策略，以消费者为中心，持续开发满足大众人群刚需的产品，以爆款思维为用户带来品类齐全、品质可靠、功能主流的文具产品，并科学地进行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优化产品结构，保持竞争力。聚焦长线爆品和情绪爆款开发，针对学生趣玩、考试场景等开展专项调研，深度洞察消费趋势，赋能业务决策，反复打磨产品造型与使用细节，持续提升品质及用户体验，实现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精品文创产品赛道积极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爆款在重点终端上柜率。不仅持续聚焦强功能产品的开发，也紧跟市场潮流趋势，开发了符合市场热点的情绪价值类产品。把握消费趋势变化，对市场及消费者行为及IP喜好等进行探索，深入挖掘并快速响应消费者文具使用场景中的新痛点与新期待，持续推出有温度的好产品。

儿童美术产品赛道以儿童学习与创作场景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驱动产品力提升，夯实核心品类竞争优势。在推广端，加快小型化阵地建设，深耕儿童季整合营销。在产品端，线下聚焦重点新品测试验证，沉淀成熟爆款；线上依托选代升级的“大墨王”直液式系列丙烯马克笔的优秀表现，带动相关品类竞争力与市场表现提升。基于品类结构和品类阵地完整度完善产品布局，打造产品梯队阵营。

办公产品赛道加强办公产品的开发和推广，以流量质价比与差异化创新产品开发相结合。聚焦关键品类开展迭代升级，通过包装焕新、结构优化进一步满足渠道伙伴需求，提升产品竞争力。挖潜实用新型结构创新，打造具有差异化特色的产品。线下聚焦办公核心单品，依托新品上市窗口推出系列化爆款，深化体育用品渠道渗透，通过协同、联动提升终端上柜率。线上根据流量入口地图进行重点品类全入口布局，深耕轻办公赛道，持续完善线上办公产品品类阵营。

IP赋能与运营。公司构建了多元化IP合作生态，以自主IP孵化、IP运营、品牌联合开发、潮玩衍生为核心模式，以长期主义运营IP，时刻与年轻人同频，保持IP在消费者心中的创新生命力。通过自主IP孵化和与国内外热门IP合作相结合的方式进行IP产品矩阵的深度运营。用IP赋能文具，让产品兼具实用价值（好用）、兴趣价值（好看）和情绪价值（好玩），从“功能提供者”到“情绪价值提供者”延伸。

2、传统核心业务全渠道布局，提升零售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传统核心业务的全渠道布局。围绕用户需求和消费习惯的变化，优化零售运营体系，形成多层级经销体系为主体，线下新渠道、线上业务和直供更多直接触达客户的、全渠道、多触点的布局，进一步从批发商向品牌零售服务商转变。

深耕传统渠道，聚焦单店质量提升和阵地打造。聚焦重点终端开展单店质量提升，赋能终端提升经营质量。优化终端产品结构和产品配置标准，推动重点品类在终端的有效上柜；执行“扩大阵地，做透品类”的销售策略，强化阵地打造概念，做好阵地一盘货的输出，扩大阵地工作的覆盖面，促进终端产品的动销；规范终端日常管理与拜访机制，提升重点终端服务质量与运营效率，结合终端升级及阵地打造工作，有效提升了终端店排面与经营质量。

数字赋能渠道，提升终端效能。公司统筹推进渠道信息化建设与数据质量治理，以数字化手段赋能终端，提升渠道整体运营效率。晨光联盟APP搭建起总部与终端店主的高效纽带，依托信息共享、私域直播等功能赋能终端经营，有效增强终端客户粘性。聚宝盆APP作为一线业务检核的核心作业载体，深化一线经验沉淀共享，完善问题反馈闭环管理，持续优化作业流程与界面交互；依托实时、准确的动销数据，支撑业务人员在终端快速开展推广决策，助力实现“选对店、上对货”。同时，即时零售系统实现多平台快速入驻能力，提升店铺商品管理能力，形成行业内即时零售运营护城河。

多措并举发展直供。统筹推进总部直供和合作伙伴直供，办公直供和精品直供，实现运营效率提升与业务增量突破。办公直供以服务赋能为抓手，一方面攻坚线下专业渠道开拓，另一方面挖掘存量渠道潜力，加速晨光办公店、办公完美门店布局建设，持续迭代专业渠道服务供给。精品直供坚持标杆打造、复制推广路径，立足存量客户挖掘增量，输出全品类服务与IP解决方案，优化产品结构，稳定渠道预期。借助零售峰会落地大店一盘货策略，深化头部客户合作，发挥标杆门店示范作用，同步拓展优质新客，实现规模与品牌影响力双向提升。

线上渠道协同发力。公司积极推动线上业务，推动线上直营与分销协同发展，推进线上线下融合的全渠道体系搭建，挖掘线上增长空间，加速业务转型升级。一方面，持续完善协同运营体系，整合各直营电商平台货盘，落地“一盘货”管理模式，实现跨平台货品统筹调配、热销商品互通互补，有效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另一方面，持续优化线上产品线布局，深挖产品核心竞争力，开发平台专供、联合共创、定制化等差异化新品，适配不同平台的消费特征。结合竞品场景拆解、用户人群画像分析，打磨精细化营销策略，赋能线上渠道爆款孵化。报告期内，晨光科技实现营业收入5.62亿元，同比增长1.1%。

3、积极布局海外市场，深化海外本土化运营

公司积极开发海外市场，不断打磨海外业务模式、渠道模式、团队模式、产品模式，夯实海外业务基础。深化海外市场本土化布局，围绕“找对店，上对货”的策略，聚焦海外重点国家的重点城市，抓住渠道进驻契机，以单店提升的方式展开业务工作，同步落地品类推广，逐步形成品类阵地势能，满足海外市场消费者多样化需求。通过统筹品类推广规划，挖掘海外核心产品，统一制定ToC端推广策略，提前规划订单和业务行为动作，持续加强海外产品竞争力。

4、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

公司坚持始终贴近年轻消费群体，秉持以消费者为中心开展产品研发与市场推广，持续探索契合用户情感需求的品牌营销内容与创新玩法。聚焦“调性温度”和“刚需升级”高端化产品，以九木杂物社及头部大店等有温度的场景为渠道矩阵，以抖音、小红书及自媒体为传播矩阵，不断提升消费者心中“精致有质感、产品好用适合我”的品牌印象。通过“探店+种草+情绪价值”的内容模式，立足产品功能卖点，放大情绪传播价值，兼顾品牌声量与转化效果，驱动品牌升级。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深化文化赋能与跨界合作，以多元内容和合作形式触达年轻用户，持续丰富品牌文化底蕴，提升用户好感度。

5、巩固和提升全业务中后台能力，夯实运营底盘

设计研发有序推进。公司始终坚持以消费者为中心，持续完善技术研发体系，围绕“底层技术储备”和“当期新品技术开发转化”两大方向开展研发创新，兼顾中长期技术积累与新品快速落地，不断提升研发体系对产品创新和业务发展的支撑能力。公司加强设计研发能力，持续拓展传统文具在功能、结构、造型及使用体验等方面的创新空间，并结合品类结构和品类阵地完整度完善产品布局，打造产品梯队阵营，形成高品质、高颜值、高性价比的产品竞争力组合。报告期内，公司解压开关笔和超好握儿童剪刀荣获2026德国iF设计奖。

MBS管理系统。公司全方位深耕MBS体系建设、推动MBS体系和公司业务深度融合。依托MBS体系的全面落地与深度赋能，搭建标准化改善课题管理机制，完善课题筛选立项、进度目视管控、全流程督导跟进等管理流程，推动管理方式由“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机制驱动”转变，在提质、降本、增效、控险等方面进行系统性改善。伴随MBS体系建设持续深化落地，体系赋能价值逐步渗透至各中后台部门。各中后台部门主动对接、导入MBS管理理念，常态化自主开展部门级改善革新工作，落地多项优化举措，取得了显著的业务改善成效，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内生动力。

供应链协同。公司以“智造+质造”为抓手，持续推进生产端和检测端的